

债券代码：122282
122313
143232
143301
143480
143529
143632
143464
155038
155316
163507
163508
163568
163807
163903

债券简称：13 海通 03
13 海通 06
17 海通 02
17 海通 03
18 海通 01
18 海通 02
18 海通 03
18 海通 04
18 海通 05
19 海通 01
20 海通 04
20 海通 05
20 海通 06
20 海通 S1
20 海通 0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二一年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发行人”和“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

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3 年 3 月 26 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提交发行人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3 年 5 月 27 日，发行人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交的两项议案，并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共同或分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3 年 9 月 25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3]1220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3 年 11 月 25 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 年期）（以下简称“13 海通 03”）。13 海通 03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3.9 亿元，为 10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6.18%，起息日为 2013 年 11 月 25 日。13 海通 03 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 13 海通 03，代码为 122282。

2014 年 7 月 14 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0 年期）（以下简称“13 海通 06”）。13 海通 06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8 亿元，为 10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5.85%，起息日为 2014 年 7 月 14 日。13 海通 06 于 2014 年 8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 13 海通 06，代码为 122313。

（二）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6 年 3 月 30 日，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提交发行人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6 年 5 月 26 日，发行人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交的议案，并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共同或分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408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7年8月11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17海通02”）。17海通02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80%，起息日为2017年8月11日。17海通02于2017年8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17海通02，代码为143232。

2017年9月22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7海通03”）。17海通03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5亿元，为10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99%，起息日为2017年9月22日。17海通03于2017年10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17海通03，代码为143301。

（三）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6年3月30日，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提交发行人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5月26日，发行人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交的议案，并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共同或分别全权办理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经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12月25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388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8年3月8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海通01”）。18海通0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15%，起息日为2018年3月8日。18海通01于2018年3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18海通01，代码为143480。

2018年3月22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8海通02”）。18海通02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14%，起息日为2018年3月22日。18海通02于2018年4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18海通02，代码为143529。

2018年5月10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18海通03”）。18海通03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70%，起息日为2018年5月10日。18海通03于2018年5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18海通03，代码为143632。

2018年8月6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四期）（以下简称“18海通04”）。18海通04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3.98%，起息日为2018年8月6日。18海通04于2018年8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18海通04，代码为143464。

2018年11月22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五期）（以下简称“18海通05”）。18海通05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3.88%，起息日为2018年11月22日。18海通05于2018年12月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18海通05，代码为155038。

2019年4月11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9海通01”）。19海通0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0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3.75%，起息日为2019年4月11日。19海通01于2019年4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19海通01，代码为155316。

（四）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9年3月27日，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提交发行人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9年6月18日，发行人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提交的议案，并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共同或分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经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4月2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612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年4月30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0海通04”）。20海通04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6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2.38%，起息日为2020年4月30日。20海通04于2020年5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20海通04，代码为163507。

2020年4月30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0海通05”）。20海通05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2.88%，起息日为2020年4月30日。20海通05于2020年5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20海通05，代码为163508。

2020年5月25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0海通06”）。20海通06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7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2.70%，起息日为2020年5月25日。20海通06于2020年5月2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20海通06，代码为163568。

2020年6月5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海通S1”）。20海通S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亿元，为270天期限品种，票面利率为2.20%，起息日为2020年6月5日。20海通S1于2020年6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20海通S1，代码为163807。

2020年8月11日，发行人发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20海通08”）。20海通08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0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3.53%，起息日为2020年8月11日。20海通08于2020年8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简称为20海通08，代码为163903。

二、重大事项

海通证券于2021年1月8日发布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处分决定书>的公告》，相关内

容如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分别于近日收到了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处分决定书》。根据交易商协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开展的自律调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存在违反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规则的行为，交易商协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予以警告，并责令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

公司将针对本次自律处分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优化内部流程，促进相关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影响分析

中信证券作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3 海通 03”、“13 海通 06”、“17 海通 02”、“17 海通 03”、“18 海通 01”、“18 海通 02”、“18 海通 03”、“18 海通 04”、“18 海通 05”、“19 海通 01”、“20 海通 04”、“20 海通 05”、“20 海通 06”、“20 海通 S1”、和“20 海通 08”）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中信证券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海通证券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海通证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自律处分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海通证券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